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锐精密”、“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196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100.20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66.03万股,约占发行总规模的15.00%,其中本次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的预计跟投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份规模的5.00%,即56.01万股。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66.03万股,占发行总量的15.00%。初始战略配售数与最终战略配售数一致,无需向网下回拨。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654.62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90.5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规模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935.17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进行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37.09元/股,华锐精密于2021年1月28日(T+1)通过上海证券交易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华锐精密”股票280.55万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等环节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2月1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2月1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战略配售、网下配售股票的投资者收取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因承担发行人保荐业务获配股票(包括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部分的全部股票)或者履行包销义务取得股票的除外。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0.50%,投资者在缴纳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配售经纪佣金,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2月1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计划(包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而达”、“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1,6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应用已经深圳证券交易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163号)。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9.45元/股。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网上发行数量为1,667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

发行人于2021年1月28日(T)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恒而达“A股”,1,667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并于2021年2月1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2月1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括为满足不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需求而设立的公募产品)、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的社会保障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的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期摇号后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561.07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74.1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974513%。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以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数为5,120,375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2,576,849,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220686%,配号总数为25,153,699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101,025,153股。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账户数为4482.93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股份的1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5,5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561.07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74.1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974513%。

三、网上摇号中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月29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2月1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9日

3.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账户为13,231,224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34,453,122,000股,配号总数268,906,244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268906244。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23983733%,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账户数为6,065,57421倍。

一、网上摇号中签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月29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2月1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月29日

二、网下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1月28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凯因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在网上公示及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月)
1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107,481	39,999,989.38	0	24
	合计	2,107,481	39,999,989.38	0	-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账户尾号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2,273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凯因科技A股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以及《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确定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1月27日(T)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的网下申购的38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036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9,033,22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情况如下: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的比例	配售股数(股)	获配金额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4,495,585	49.77%	17,195,195	71.01%	0.03824682%
B类投资者	31,620	0.35%	120,902	0.50%	0.03823593%
C类投资者	4,505,750	49.88%	6,899,322	28.49%	0.01531359%
合计	9,033,220	100%	24,216,019	100%	0.02689774%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零碎1,592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凯因科技股权激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为A类投资者中申购数量最大、申购时间最早、以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显示的申报时间和申购编号为准的配售对象,且其获配总量没有超过该配售对象的有效申购数量。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初步配售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配售明细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中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2月1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2月2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23154756、021-23154757、021-23154758、021-23154759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9日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极光”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2,960.642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证监许可[2021]9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南极光”,股票代码为“300940”。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12.76元/股,发行数量为2,960.6423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配售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48.0321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定价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发行最终定价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116.8923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43.7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8.50%。根据《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859.38702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20%(592.1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524.7423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435.9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72607831%。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月27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4,321,415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82,741,255.4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7,585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479,584.60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太和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95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23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太和水于2021年1月28日(T)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太和水”股票1,953万股。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为14,787,791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40,440,701,000股,配号总数为140,440,701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100,140,440,700,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390263%。

二、网上摇号中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月29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2月1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9日

关于公司自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惠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程科技”)经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经初步查明的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具体情况

1.2019年9月,公司子公司喀什中汇联银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喀什中汇联银”)以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向武汉君达合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达合智”)进行增资,以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向深圳市利汇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汇春”)进行增资,以不超过人民币3,450万元向(以下简称“芝士星球”)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喀什中汇联银持有君达合智20%的股权,持有利汇春20%的股权,持有芝士星球30%的股权。经核实,君达合智、利汇春为公司控股股东中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驰企业”)的关联企业,芝士星球将人民币3,100万元划转至公司控股股东的关联方,以上涉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11,100万元。

2.2019年12月,公司子公司中联银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向青海丰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丰帆投资”)转账了人民币1.35亿元,经核实,丰帆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中驰惠程的关联企业,涉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1.35亿元。

3.2020年9月至12月,青海城惠智网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称“惠智网联”)将部分资金划转中汇联银的投资款12,482.91万元(因惠智网联尚未进行清算,该金额为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划转至公司控股股东的关联方,涉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12,482.91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已向公司归还6,900万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30,189.1万元。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解决措施方案

公司发现上述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违规事项后,第一时间向公司控股股东中驰惠程及其关联企业核实,并督促其采取有效措施积极筹措资金尽快归还占用资金,确保消除对公司的影响。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控股股东中驰惠程及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解决资金占用

情况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在惠程科技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前(2021年4月30日之前),将尽快通过以现金、现金等价物或其他优质资产以资抵债等多种方式积极解决资金占用问题,且尽量在一个月之内偿还上述占用资金;

2.未来,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公告[2017]16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性文件,承诺不得以任何形式占用惠程科技的资金。”

公司高度重视上述资金占用事项,将持续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进行排查,并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未来将加强内控管理,继续深入学习并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要求,提高规范运作水平,严格规范并落实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相关管理制度,针对此类事项自查自纠自改,杜绝类似违规事项的发生。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驰惠程及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解决资金占用情况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15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商誉减值情况

2017年9月,公司以约3.14亿美元收购Auria,形成商誉10.60亿元。此前各报告期末,公司均未发现Auria存在商誉减值迹象,截至2019年末,未来6年Auria在手订单金额均覆盖预测收入比例达75%以上。公司本次大额计提商誉减值,主要原因披露为受疫情影响,第三方预测公司HIS下年将下降欧洲及北美地区的汽车产量预测,因此调整对Auria未来盈利情况的预测。

请公司补充披露如下:

1.Auria2019年末在手订单金额目前是否发生变化,详细说明变化原因,并结合商业惯例说明其合理性。

2.结合Auria目前在手订单能够实现收入的周期及未来各年度实现情况,主要客户,对应下游市场需求变化情况,目前实际经营及未来经营计划等,说明公司根据HIS预测,下调Auria未来盈利预测的依据及合理性。

3.补充披露在对Auria商誉进行初始确认及历年减值测试中,商誉相关资产组及资产组组合的具体构成情况,并说明目前是否保持了一贯性;如构成发生变化,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4.详细披露Auria商誉历年减值测试的过程和方法,预计可收回金额的确认方法、重要估值参数及其确认依据,包括但不限于收入、利润增长率、折现率等,并就历年差异进行敏感性分析,说明产生差异的原因和时间,并分析合理性。

5.结合Auria历年经营变化等情况,充分说明以前年度未计提商誉减值而在2020年度集中计提大额商誉减值的原因,是否存在通过调减当期财务报表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动机。

二、标的经营情况

根据相关情况,公司2018年以来Auria实现的利润总额逐年下滑,2019年由盈转亏,且当年利润总额亏损3.48亿元,2020年预计其主营业务亏损将进一步扩大。截至2020年7月1日,公司实际为Auria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达4.65亿美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

1.从内外部两个方面,分别说明自收购以来,Auria业绩历年下滑的主要原因,并结合具体收购整合措施、日常管理机制,说明公司能否实际运营,有效管控Auria,使其与原有业务在客户、技术、管理等方面产生协同效应。

2.公司收购Auria及后续累计投入资金,以及Auria在收购后累计计提、现金流情况,说明本次投资截至目前实现的净收益情况。

3.公司及关联方为Auria提供担保的金额、Auria实际借款金额、资金用途及实际流向,Auria经营现金流入及存量可用货币资金情况,并结合Auria实际经营情况,详细说明Auria面临的偿债压力风险,公司为Auria提供大额担保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是否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4.结合前述事项及商誉大额减值情况,充分说明前期收购决策、收购估值是否审慎,商誉减值是否勤勉尽责。

5.公司及关联方相关的事项与计量负有责任。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审会计师及其中介机构应当勤勉尽责,认真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请你对上述事项说明理由,并尽快核实回复本问询函。请年审会计师就商誉减值相关事项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认真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